

镇原县公开招聘 2022 年度文化工作者 公 告

为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建立一支具有较强服务意识、服务能力、服务水平和较高艺术素养的文化工作者队伍，为城乡群众提供广泛的公益性文化服务，做好镇原县 2022 年度文化工作者服务支持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专项工作，根据庆阳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关于转发〈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做好 2022 年度文化工作者服务支持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专项实施工作的通知〉的通知》精神，结合我县实际，现决定面向社会公开招募一批文化工作者，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岗位

坚持按需设岗、公开选聘、平等竞争、择优聘用的原则，计划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具备专业技术职称、文化艺术从业背景的优秀文化工作者 25 名。

二、招聘条件

高中以上学历，具有一定文艺专长，热爱文艺事业，热心从事基层群众文化的声乐、剪纸、刺绣、绘画、书法等专业人才、有文化艺术特长的社会人士或专业院校毕业学生、从事群众文化工作的文艺骨干等，年龄在 18 周岁至 55 周岁。历年来从事文化工作业绩突出的文化工作者优先考虑。

三、招聘方式

采取自愿报名，县文旅局通过资格审查、组织评定、会议审定的方式进行筛选，确定最终服务人员并签订《服务协议》。

四、服务期限

招募的志愿者服务期为 1 年，期满后服务协议自动解除。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将按照省上有关要求，对文化工作者进行年度考核、评估，对工作期间业绩突出、深受基层欢迎的予以表彰奖励；对在服务期间发生违纪违规行为的随时予以调整，并按照相关规定予以处理。

五、工作待遇

招募文化工作者每人每年度 2 万元经费标准，专项经费主要用于文

化服务期间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工作期间生活补助、往返乡镇交通差旅费及文旅局统一组织开展的文化服务培训等费用。招募选派期间食宿条件由受援乡镇提供。

六、工作内容

1. 招募的文化工作者最终下派到 19 个乡镇开展文化服务工作，各文化工作者要按照协议和派驻单位确定的时间及时到各乡镇开展工作。服务期间，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专业守则，能履职尽责，爱岗敬业，服从管理，尊重民风民俗，自觉维护文化工作者形象。

2. 依托“文化站”“乡村舞台”等平台，结合“乡村振兴”工作安排，开展文化支援工作。受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及乡镇的双重管理，年度驻乡镇服务时间不少于 200 天，服从县、乡统一调配，积极参加县乡各部门组织的“文化下乡”“文化进村”等志愿活动。

3. 利用专业特长，组织对乡村文化能人、民间艺人技能培训，为发展农村文化提供人才支持，缓解基层文化人才短缺，文化服务能力低下的矛盾，努力提升基层群众的文化知识和专业水平，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4. 组织开展观摩、学习、交流活动，发挥典型示范作用，每人每年度组织开展各类文化培训活动 6 次以上，举办文化展览、交流活动 1 次以上。

七、报名事项

应聘者需填写报名登记表，携带本人身份证、县级以上获奖证书、资格证书等原件和复印件及近期免冠 1 寸照片 1 张（背面注明姓名），到镇原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报名。

报名时间：2022 年 4 月 1 日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

报名地点：镇原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产业股（教育局 5 楼 506 室）

联系人：常丽霞

联系电话：0934—5956905

镇原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2022 年 3 月 28 日

